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、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的专业设备购置（乳腺X射线、宫腔镜、双板DR）第3包等子宫腔电切镜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等子宫腔电切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卡尔史托斯内窥镜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4人，营业收入为28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卡尔史托斯内窥镜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28日

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豪杨医疗科技中心

日期：2024年09月03日

